

國立嘉義高級中學 林正常校友運動績優獎學金

中華民國 106 年 12 月頒訂

- 一、申請對象:本校在學學生。
- 二、獎勵項目:田徑、游泳。
- 三、獎勵名額:每學年四位名額為原則(特殊情況得調整名額)。
- 四、獎勵金額:每名新台幣六千元整。
- 五、申請資格:
 1. 運動成績優異、學習態度積極認真者。
 2. 申請人不得有小過(含)以上懲處。
 3. 申請人前學期不得有二科(含)以上不及格。
- 六、申請日期:每年度於二月提出申請(表格請洽體育組)。
- 七、資料審核:由體育教師組成委員會審查後呈請校長核定。

國立嘉義高級中學

學年度「林正常校友運動績優獎學金」申請表

姓名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班 級		出生年月日	
學 號		身分證字號	
電 話		行動電話	
通訊住址			
前學期二科(含)以上不及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曾有小過(含)以上懲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

運動表現(附成績證明文件影本)					
申請人 簽章		家長 簽章		導師 簽章	
委員審 核意見					

註:本表請於 月 日前繳回體育組